

孩子天真好奇 别让四大“意外”伤害你的孩子

几天前的一个下午，家住湖南省长沙市河西枫树园的傅女士像往常一样，把6岁的女儿彤彤（化名）和4岁的侄儿皓皓从幼儿园接回小区，让他们在院子里玩耍，她先回家做晚饭。谁知道到了晚上，饭菜做好了，却不见孩子回家。傅女士下楼寻找，却发现已经出事了，两个孩子已经双双躺在了楼下的草地上。经法医鉴定，彤彤已当场死亡。皓皓则在被送往医院的途中停止了呼吸。警方初步判断，孩子在楼顶玩耍时攀爬围墙导致摔落。

世卫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报告显示，每天有2000多名儿童死于非故意或意外伤害，世界各地每年有数以千万计受伤儿童就医，往往留下终生残疾。在中国，每年有超过5万名儿童因伤害而死亡。意外伤害是中国0-14岁儿童的首要死因，每3名死亡的儿童中就有1名是意外伤害所导致。专家提醒，家长应特别注意孩子的安全，尤其是注意四大意外伤害。

让孩子远离四大意外伤害

跌落 别让儿童离开大人视线

案例:上周末，外公趁5岁的小亮睡觉时出门买菜。小亮醒来找不到大人，搬了凳子趴在阳台上张望，不慎从6楼阳台坠落到1楼。外公回家不见孩子，出门寻找才发现孩子出事了。

数据:跌落是0-14岁儿童发生意外伤害的第一原因，是非致死性伤害的首要原因。孩子年龄越小，越容易因跌落而受伤，约有40%以上受伤的首要原因是跌落。“很多家长认为，家里是孩子最安全的场所，其实儿童意外伤害大多发生在家中。”儿童急救专家表示，意外跌落最易发生在家里和小区，约占43%，学校(21.9%)和街区(21.1%)其次。

雷区:没有栏杆的阳台。顽皮的孩子经常跑动、攀高，很容易摔伤。家长在孩子玩耍时要特别留心，注意照看好。另外，要在床上特别是双层床上装置护栏，不要让孩子爬高。

提醒:幼儿从楼梯、床、窗、家具以及家中的其他物体上跌落，这是与儿童的好奇心和运动技巧的发展相关联的。家长应注意窗户边不要放孩子易攀爬的桌子、凳子等家具；窗户和阳台上装一定高度的栏杆，让孩子不易攀爬；窗户要关闭，或只开一定的宽度，确保儿童不会爬出去；在洗手间、洗手盆前和楼梯等处放上防滑垫；选择适合儿童年龄、身高、体重的游戏器材。

“家长不要以为孩子在自己家附近就安全，就放松警惕，很多意外伤害恰恰就发生在家门口、小区内。”一位儿童急救专家要提醒家长们提高警惕，精心照看孩子，防止意外的发生，“照顾孩子，可以脱手，但绝对不可以脱离视线，意外往往在家长看不见的几分钟内就发生了。一旦不幸发生意外，可能造成终生遗憾。”

烧烫伤 1-4岁儿童最易发生

案例:张奶奶打算给孙子洗澡，先在澡盆里倒入开水，还没有来得及兑凉水，却突然听到电话铃响。张奶奶接听电话时，以为孙子还在房里玩耍，谁知孩子掉进了盛满开水的澡盆里，造成严重烫伤。

数据:意外伤害是发生在家中比例最高的伤害，77%的儿童意外伤害是发生在家里的。1-4岁是烫伤的多发年龄段。

雷区:没有家长的厨房。孩子可能

会被放在厨房里的热水、热粥、热汤等烫伤，也可能因碰倒煤炉造成烧伤。一旦发生烫伤，要立即用凉水冲，使其降温，并立即转送医院。

提醒:儿童急救医生提醒，给孩子洗澡时，澡盆里要先放冷水，再放热水；打火机、火柴应放在孩子拿不到的地方；电取暖器要远离孩子或加围栏；选购安全的烟花爆竹，且不要让孩子单独燃放烟花爆竹。

中毒 大人吃的药物要收好

案例:3岁的甜甜看到奶奶经常吃降压药，而奶奶吃完后，就随手放在床头柜上，前几天，她独自在卧室玩耍时，偷偷吃下奶奶的半瓶药物，导致中毒。

数据:在某儿童医院近几个月收治的儿童意外伤害患儿中，中毒患儿35例，中毒原因包括误食药物、酒精、蘑菇等。相当一部分患儿因为中毒较深，造成了较严重影响。

雷区:家中老人的药柜。孩子看到柜中摆着花花绿绿的药瓶，伸手够到

并打开当糖豆吃进去的事情经常发生。医生提醒，发生意外后，要尽快给孩子喝大量的凉水，然后刺激其喉头，使其呕吐。同时要赶紧送医院，洗胃治疗。

提醒:家里大人吃的药物，日常用品如化妆品、清洁剂，可能被孩子吞服，从而导致致命的中毒，这些物品应放在儿童不易取到之处，或上锁的抽屉中；很多毒蘑菇难以辨认，家长最好不要捡拾野生蘑菇给孩子食用。



溺水 别让孩子单独下河游泳

案例:去年6月份，6岁的兵兵不慎跌入离家门口不远的池塘，约10分钟左右被爸爸救起，兵兵已经昏迷。略懂急救知识的爸爸立即给他按压腹部，用口对口吸水、呼气等抢救措施，孩子终于脱离了危险。

数据:根据一家儿童医院近3年暑期收治的儿童意外伤害患儿中，溺水患儿占5.2%。一些统计数据也显示，溺水为6-9月学生意外伤害首要死因。

雷区:城里的江、河、湖、农村的小池塘和小河。一到夏天，孩子们喜欢去游泳玩水，如果没有大人照看，很容易发生事故。

提醒:天气回暖后，特别是在夏天，小孩喜欢到河里或湖中游泳，一不小心就酿成事故，要特别注意安全。孩子在水边和水中时，应时刻注意看管，包括水池、温水池、澡盆、水桶附近；绝对不能让儿童单独去湖河游泳，而应选择有专业救护人员的游泳场所。

记者手记：

除了爱,还要教孩子如何保护自己

“如果我不把孩子放在窗台边，他就不会摔下去”、“如果我亲自接孩子放学，就不会被车撞……”意外发生时，悲痛的父母总是不停忏悔，把千错万错都归到自己身上。那些旁观者，同样有孩子的父母，第一反应往往是紧紧搂住自己的孩子，尽所能地护住他，不让他单独上学，不让他单独玩耍……每个做父母的，都想靠自己的时刻守护，帮孩子抵挡所有意外。

这些真的能为儿童营造一个更安全的环境吗?其实不然。有资料表明，25%以上的意外伤害发生在家里，甚至就在父母的眼皮底下。中国的孩子最不缺的就是来自父母的爱，而真正的爱是什么?也许，爱不仅仅是保护和给予，更是一种技能和责任。在随时可能发生的意外伤害面前，科学地教会孩子如何躲避，如何注意安全，如何更好地自我保护，这才是最基本的技能和责任。

(林长凯)

推行家长委员会应让制度先行

近日,教育部出台《教育部关于建立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委员会的指导意见》,力主推动中小学幼儿园成立家长委员会。

家长委员会,顾名思义就是由学生家长代表组成的,目的在于代表全体家长参与学校民主管理,监督学校做好教育工作的群众性自治组织,是家长与学校沟通的桥梁和纽带。家委会的推广、运营,有利于减轻学校管理上的负担,增强家长

的话语权,是建设和推进教育现代化的重要一环;也是落实今年全国“两会”政府工作报告中“全面推进教育体制改革,推进学校民主管理”的切实可行的措施之一。

但是,在推进一项新的措施前,必须尽量考虑全面,实施起来才可能达到预期效果。目前,家长委员会就面临不少担忧:其一,家委会成员由谁来选择、确定?如果拼实力,很可能落入拼家长财力、身份、背景

的境地,那些经济条件好、职位高、权力重的家长,凭着自身的资源,对学校支持力度大,很有可能集体成为家委会成员,家委会如果变成了“权贵聚会”,又如何能代表绝大多数家长的意见?其二,谁来执行家委会的建议、吸收家委会的意见?当学校的规定与家长意见向左时,如果家委会提出反对,这样的意见采纳与否由谁来决定?如果仍然由学校决定,最终就会落入如医疗事故鉴定的后

果——既是执行者,又是监督者——如此,学校如果只站在自己利益一方自由裁量,又如何保障家委会、家长的权利?

当然,还有很多实际运作过程中的问题。比如,家委会成立后,学校、老师为了拉拢家长,会不会变成仅几个家委会成员的子女受惠?学校“搞定”几个家委会成员后,与家委会形成“利益共同体”,会不会以家长同意的名义乱收费、四处谋利,

等等。这些问题,在一些已经实施的地方已见端倪,不得不正视。

所以,在家委会力推前,人们更乐见的是关于家委会的一些管理制度、实施细则等出台。只有这样,才能保证家长与学校交流畅通,保证学校、家庭教育形成合力,促进教育良好的发展,进而保证家委会顺利成立并发挥应有的作用,否则,很可能沦为第二个“京剧进课堂”、“课间操跳交谊舞”式的决定,昙花一现!